证券代码: 871691 证券简称: 易景科技 主办券商: 渤海证券

易景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的审计机 构。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3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首席合伙人: 胡柏和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76 人

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393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36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47,668.59 万元

2024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39,836.70万元

2024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1,599.01万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家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1家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1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7	医疗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1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7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3,347.50万元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1,310.81万元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5265.19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 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许茂芝,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中勤万信执业。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军,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勤万信执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晓敏,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1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审计收费1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

上期(2024)审计收费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5万元。

公司与拟聘会师计事务所以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工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一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和衔接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易景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易景科技 (天津)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